



工作联系函

(内部)

编号:

申请

通知

通报

报告

主题: C40DB 项目座椅样件大电宝事宜

前期采购部:

按客户要求, 12 月底有两台份手动配置的车跑路试, 我公司需要手动和电动配置车各一台份, 为满足项目要求及公司节约路试车辆费用, 需采购 1 件大电宝, 用于路试车辆使用, 请 12 月 20 前完成, 谢谢!

大电宝规格: 12000

拟文:	审核:	日期: 2019.12.12	发起部门: 项目管理部
发起部门意见:			批准日期:
接收部门意见:			接收日期:
			接收日期:
总经理的意见:			批准日期:

工 作 函

光华荣昌采购管理[2018]HS- 号

地址(Add):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

邮编(Zip): 102204

电话(Tel): 010-89774863

传真(Fax): 010-89774860

网址 H- <http://www.bjghrc.com>

紧急 回函 请审阅 请批注 请答复 报告 通知

大电宝招标申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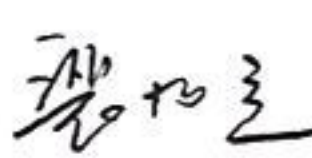
领导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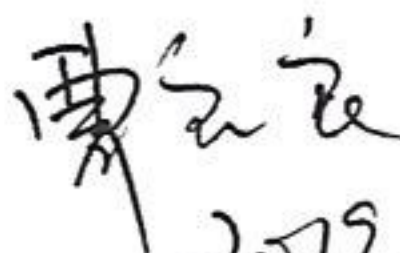
您好!

接到通知, C40DB 项目需采购一件大电宝, 具体产品及最终报价如下:


物料名称	规格	数量	京宁通海单价(含税)	艾车屋单价(含税)	年轮车品单价(含税)
大电宝	12V/13800 毫安	1	340.00	436.00	365.00

因北京京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价格合理, 且交期较短, 故推荐从北京京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采购。

拟文: 
2019.12.13

同审核: 
2019.12.13

日期:


2019.12.13

领导, 请批示:



合同管理申请流程



HT201912180005

基本信息

申请人:	裴世建	岗位:	
日期:	2019/12/18 16:48:50	申请人部门:	前期采购部
邮箱:	peishijian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前期采购部-采购工程师-申请采购C40DB项目所需大电宝-采购C40DB项目所需大电宝-生产材料设备采购类-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		
工作联系函:		联系函申请类型:	
联系函主题:		联系函内容说明:	
合同名称:	采购C40DB项目所需大电宝	合同编号:	
经办人:	裴世建	合同类型:	生产材料设备采购类
产品类型:			

客户信息

客户信息:	北京市京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	邮编:	
联系人:	臧俊峰	手机:	15901557582
电话:		传真:	
客户地址:	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29号兴隆家园18号楼1508		

合同内容信息

合同事项:	采购C40DB项目所需大电宝	合同金额:	340.0000
大写金额:	叁佰肆拾圆整	付款方式:	电汇
备注:	C40DB项目所需1件大电宝申请从北京京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采购, 合计340元, 30天账期, 专票。		

印章信息

盖章公司:	集团管理章	印章类别:	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
印章份数:	2	盖章枚数:	4
备注:	一式两份		

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裴世建	Begin		新建申请	2019/12/18 16:53:33
2	曹良良	部门主管领导		同意	2019/12/18 16:55:28
3	苏东	部门总监		同意	2019/12/18 17:39:57
4	王福成	法务部		同意	2019/12/19 08:29:06
5	王光群	财务成本经理		同意	2019/12/19 13:56:30
6	杨继超	财务部		同意	2019/12/23 17:10:51
7	冯永江	技术部		同意	2019/12/24 20:53:19
8	何煜文	质量部		同意	2019/12/25 09:05:34
9	冯永江	副总裁		同意	2019/12/25 11:36:42
10	王芳	印章管理人		同意	2019/12/30 17:22:39

甲方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北京市京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合作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过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合同内容

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、品种、规格等

货币单位：人民币（元）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单价（含税）	数量（个）	总金额	交货日期
1	大电宝	12V/13800 豪安	个	340.00	1	340.00	12月20日
合计	RMB(大写):叁佰肆拾圆整				340.00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：以商品样本、技术文件或图样说明，作为合同附件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发票：

1. 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按照订单要求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，产品到货后30天内甲方全额付款至甲方指定账户。
2. 发票：乙方提供13%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3.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实际银行账户，其银行账户如有变更，应立即通知甲方，未经双方事先一致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将应收款项转让给第三方或让第三方代收应收款项。

第四条 包装与运费：乙方承担运费；乙方负责产品包装及装运，保证产品完好到达甲方。

第五条 交货期及验收：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（产品附带出厂检测报告）。甲方收货后应及时验收，如有不合格产品，甲方及时向甲方反馈并提出整改或更换意见，乙方负责在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整改或更换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：乙方逾期交货或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、质量或霉烂等情况，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，并保留索赔权利。

第七条 免责事宜：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，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八条 纠纷及仲裁：凡是合同执行期间所发生的争执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时，可于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第九条 执行期间，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，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，方为有效。

第十条 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两份，乙方、甲方各保留一份，传真件、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一条 合同有效期：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，有效期为壹年。

(以下为签署页，无正文)

甲方(盖章)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交货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电 话：

开 户 行：

开户行账号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日 期：2019年12月13日



乙方(盖章)：北京市京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29号兴隆家园18号楼1508

电 话：52269072

开 户 行：北京银行北辰路支行

开户行账号：20000031393700009622990

法定代表人：臧俊峰

委托代理人：

日 期：2019年12月13日





机器编号：
499911955495

1100194130

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



No 09378197 1100194130
09378197

开票日期：2019年12月13日

名称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	纳税人识别号：91110114801184540U	地址、电话：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中兴路10号B213室 010-89774857	开户行及账号：工行北京南口支行 02000116192000388050	密码区	03-46/+4*529*00*221+*053*481 4>+8**928/13+9472>38>32/<001 73++*44570080+//+3>3>188-180 -087<>3--201></03431>210460		
货物或应税劳务、服务名称 *交通运输设备*充电器	规格型号 L2V	单位 个	数量 1	单价 300.884955752	金额 300.88	税率 13%	税额 39.12
合计					¥ 300.88		¥ 39.12
价税合计(大写)	叁佰肆拾圆整						
	(小写) ¥ 340.00						

热诚服务 [2019] 144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

名称：北京市宁通海经贸有限公司
纳税人识别号：91110105575167637G
地址、电话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29号兴隆家园18号楼1508-52269072
开户行及账号：北京银行北辰路支行200000031398700009622990

收款人：王歆
复核：刘晓燕
开票人：戴俊峰



第二联：抵扣联 购买方扣税凭证



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
材料送货单

号 卷

供应商代码	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	
收料单号	营业执照编号	
	商号	代表
交货日期	年	月
	日	
采购单号 P.O/NO	地址	
	电话	传真
机型MODEL	检验方式	

供应商填写			物流填写			IQC填写			配套填写		
物料代码	物料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交货数	现品数	LOT/NO	合格数	单价	金额	税金	
1	大电宝	DV/A800	个	1							
2											
3											
4											
5											

* 协助事项

- 1 请正确记录粗线栏内的记录
- 2 不良品检验后10天内不领时, 如有丢失, 概不负责。
- 3 已记录内容需要更改时, 请在记录上划线并签名。
- 4 送货人需按《送货交付管理程序》作业, 不按程序者, 将不予受理业务

电脑录入人员	合计金额
	供应商 物流 质量 采购

表单: GR-43-00-01

3 供应商